**附2**：比赛项目及比赛办法

**一、比赛时间、地点**

时间：2012年7月21日

地点：中关村游泳池

**二、竞赛项目**

**（一）个人项目**

1．男子组：50米蝶泳 50米自由泳

 50米仰泳 50米蛙泳

 100米蛙泳 100米自由泳

2．女子组：50米蝶泳 50米自由泳

 50米仰泳 50米蛙泳

 100米蛙泳 100米自由泳

3．领导干部男子组：50米蛙泳

4．领导干部女子组：50米蛙泳

**（二）集体项目**

 男、女混合4×100米接力（第一棒女、第二棒男、第三棒女、第四棒男，不限泳姿）

**三、参加办法**

**（一）年龄分组**

1．甲组 30岁以下组 （1982年1月1日后出生）

2．乙组 31~40岁组 （1972年1月1日~1981年12月31日出生）

3．丙组 41~50岁组 （1962年1月1日~1971年12月31日出生）

4．丁组 51岁以上组 （1961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）

5．领导干部甲组 49岁以下组 （1963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

6．领导干部乙组 50岁以上组 （1962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）

7．集体项目不分年龄组

**（二）运动员资格**

1．参赛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职职工、现职局级领导干部及研究生。

2．参赛人员必须经医务部门体检合格后方可报名。

**（三）报名**

1．集体项目每项每单位可报1队。个人项目每年龄

组每项每单位可报2人。每人最多可报2项个人项目（集体项目不限）。

**四、竞赛办法**

1．各项比赛均一次按成绩决定名次。

2．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游泳竞赛规则。

**五、录取名次与奖励**

1．团体总分录取前8名，颁发奖杯。

2．集体项目录取前8名，颁发奖杯。

3．个人项目录取前8名，前3名发奖牌和证书，4~8名发证书。

4．集体项目前8名，按个人项目名次分加倍记团体分。

5．个人项目前8名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分记团体分。

6．院士、现职局级以上领导每参加1人，所在单位的团体总分加5分。